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特别提示: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每股分配比例: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05 元(含税)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,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%的简要原因说明:一是近两年公司累计承接业务量快速增加,流动资金需求较大;二是报告期内提前偿还了公司债且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,减少了大量有息负债;三是为抢抓"三省一市"签订并落实《长三角区域建筑业一体化高质量发展战略协作框架协议》带来的市场机遇,积极投身长三角地区的新一轮建设,也需要一定的资金储备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截至2020年12月31日,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947,903,430.43元。经董事会决议,公司2020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:

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0 元(含税)。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总股本 1,598,902,832 股,以此计算 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9,945,141.60 元(含税)。该方案拟定的现金 分红总额占 2020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3.17%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%的情况说明

报告期内,公司盈利 607,248,158.86 元,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947,903,430.43 元,上市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79,945,141.60元,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%,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:

(一) 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、自身发展阶段及经营模式

公司所处的土木工程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,市场竞争十分激烈,行业普遍毛利率较低,资产负债率较高。公司主要承接国内市政工程建设业务,工程项目在工程投标阶段需向业主交付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,在工程施工阶段需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工程施工成本,在工程完工后仍需保留一定比例的工程质量保证金,因此需要一定规模的前期资金且后续回款周期较长。

(二) 上市公司资金需求及本年度现金分红较低的原因

近两年公司累计承接业务量快速增加,资金需求较大;新开工项目增多,且近年来由于部分地方政府资金趋紧,导致公司应收账款逐年上升;为降低财务费用,公司于报告期内提前偿还了公司债且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,减少了大量有息负债;同时,疫情虽趋于稳定,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影响。截至目前,公司在建大型工程项目达 40

多个,为确保工程进度,减少不确定因素影响,需留存收益用于日常 经营业务的周转需要。

另一方面,随着国务院关于《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》发布以及"三省一市"关于《长三角区域建筑业一体化高质量发展战略协作框架协议》的签订并全面落实,为抢抓市场机遇,积极投身长三角地区的新一轮建设,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,也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。

(三)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,公司在手订单总金额 282.29 亿元人民币。其中, 己签订合同但尚未开工项目金额 29.97 亿元人民币,在建项目中未 完工部分金额 135.61 亿元人民币。项目施工初期需要发生大量的设 备、材料和设施的准备费用,以及施工过程中的垫付资金,因此,公 司须将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工程项目的资金周转。目前公司施工毛利 率在 10%左右,比较稳定,收益可以预期。

- 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 - (一)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,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,并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二)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,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符合公司所属行业实际情况和公司发展需求,兼顾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,不存在损

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该议案的审议、表决程序合法、合规。因此,我们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,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监事会认为,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,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,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计划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,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,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。

特此公告

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